

证券代码：837509

证券简称：佩升前研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广州市佩升前研市场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7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509	佩升前研	2023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锦天城（广州）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中山六路 232 号 1803 房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规定，基于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等情况，现对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制定了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规定，基于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等情况，现对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制定了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广州市佩升前研市场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4）、《广州市佩升前研市场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5）。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状况及 2023 年经营发展规划，拟对 2022 年度权益进行分派，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广州市佩升前研市场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为：2023-008）。

（七）审议《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自有资金择机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充分发挥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短期闲置资金收益，实现股东利

益最大化，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部分闲置流动资金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的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市佩升前研市场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3-00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2、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上门等方式办理登记手续，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17日上午9:00-10:00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中山六路232号1803房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叶晓璐 联系电话：020-22003768 传真： 020-22003701

(二)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广州市佩升前研市场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广州市佩升前研市场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州市佩升前研市场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